



關於立法會施家倫議員書面質詢的答覆

遵照行政長官指示，本人對立法會 2020 年 3 月 3 日第 156/E118/VI/GPAL/2020 號函轉來施家倫議員於 2020 年 2 月 24 日提出，行政長官辦公室於 2020 年 3 月 4 日收到之書面質詢，答覆如下：

因應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爆發，特區政府即時啟動重大公共衛生防控機制，並根據《傳染病防治法》，在口岸防控、娛樂場所、公共活動、疾病診治和社區宣傳等方面開展具針對性的措施，同時保證了足夠的醫療設施、個人防護裝備、藥物及人力資源等，以遏止疫情的散播和蔓延，相關措施將繼續實行。

衛生局已製作不同的防疫指引，包括個人和大廈的清潔衛生措施等供居民參考，又透過多種途徑大力宣傳。本澳的社會民情和居住環境與內地不同，不適宜引入分區管理的防控模式。衛生局呼籲無管理公司的大廈居民，自覺保持大廈環境衛生，加強個人日常清潔，配合特區政府做好防疫工作。

衛生局局長

李展潤

2020 年 3 月 20 日